

证券代码：834084

证券简称：聚能鼎力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10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稳流电源、不间断供电电源（UPS）（仅限外埠生产）”，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公司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不利影响。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办理登记手续，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6月10日9时-10时

(三) 登记地点：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8号IFC大厦B座29层2906室；联系人：苗炜；电话：18600047567；电子邮箱：miaowei@jndl.mobi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聚能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3日